

107 學年「英文（一）英文能力檢測」補考申請單

灰底欄位由承辦人填寫

辦理校區：雙溪 城中 編號： 收件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 承辦人：

系 級	學 號	學生姓名	(請以正楷書寫)
請假原因：			
科目代碼 (請填寫組別)	科目名稱	原考試日期	請勾選補考場次及補考項目 (如補考閱讀及聽力二項,僅能在同一校區補考。)
學士班 (日間部) BSP208	「英文(一)」	____年____月____日 星期____ 第____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考閱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考聽力	城中 補考場次：108年4月11日星期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讀 18:25~19:25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聽力 19:35~20:10 地點：____教室，座位：____
		進修學士班 (夜間部) NSP208	進修部 ____年____月____日 星期____ 第____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考閱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考聽力
證明文件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檢附證明，文件名稱：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證明文件（無證明文件者，補考成績計入英文(一)學期總成績時將以6折計算）	學生聯絡方式 行動電話： Email:

本聯由語言教學中心留存

業經批示

准假

不准假 (無證明文件者，仍可申請補考，惟補考成績計入英文(一)學期總成績時將以6折計算)

編號：

承辦人：

系 級	學 號	學生姓名	
107 學年度「英文（一）英文能力檢測」補考申請場次 (如補考閱讀及聽力二項，僅能在同一校區補考。)			
城中 補考場次： 108年4月11日星期四 地點：____教室 座位：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讀 18:25~19:25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聽力 19:35~20:10 雙溪 補考場次： 108年4月12日星期五 地點：____教室 座位：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讀 18:25~19:25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聽力 19:35~20:10			
*填畢請親送語言教學中心辦理。(溪 G105; 城 5315) *請務必準時應試， <u>閱讀測驗遲到逾15分鐘、聽力測驗遲到逾5分鐘者，不得入場考試。補考缺考者，無法再申請其他補考場次。</u> *補考當日請依照排定之之座位入座，攜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 備查並自備橡皮擦。			

*考試期間有下列情形者，得申請請假：

1. 生病並有醫院證明文件，且該證明文件能顯示無法到校參加考試者。
2. 學生直系親屬或配偶死亡，並有證明文件者。
3. 產假、懷孕或哺育幼兒之突發狀況，並有證明文件者。
4. 發生災變如地震、火災、水災等，致交通中斷，並有證明文件者。
5. 交通誤點，有運輸單位證明文件者。
6. 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能證明屬實者。

本聯由學生留存